

# 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

建设单位：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

调查单位：四川迪远安全环保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建设单位：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

电话：18808308240

传真：-

邮编：646100

地址：泸县玉蟾大道 333 号

编制单位：四川迪远安全环保技术服务  
有限公司

电话：13982291185

邮箱：-

邮编：610000

地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  
成都高新区天府三街69号  
1栋24层2430号



# 目录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	1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	4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	6
表 4 工程概况 .....	7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16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	19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	21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	23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	24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	26

附表“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附图

附图一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项目外环境关系图

附图三项目平面位置图

附图四项目施工平面图

附图五项目现照片

## 附件

附件 1 委托书

附件 2 项目立项

附件 3 环评批复

附件 4 用地说明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				
法定代表人	邓万明	联系人	何萍		
通信地址	泸县玉蟾大道 333 号				
联系电话	18808308240	传真	/	邮编	646100
建设地点	四川省泸州市泸县万宝村、沙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曹湾村、一心村、田坝村				
项目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	125 灌区工程(不含水源工程的)		
环评报告名称	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项目环评单位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文号	泸市环泸县建函[2021]22 号	时间	2021 年 7 月 15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3342.87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4 万元	比例	1.61%
实际总投资	3342.87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55 万元	比例	1.65%
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投入试运行时间	2021 年 12 月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p>《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由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建设，2021 年 5 月，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委托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7 月 15 日以泸市环泸县建函[2021]22 号文件给予批复。</p> <p>项目已于 2021 年 7 月开始开工建设，2021 年 12 月工程竣工，现已正常试运行。工程性质为扩建项目（本次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临时工程、环保工程）。</p> <p>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渠首工程加固与改造 2、整治、新建</p>				

干支渠（管）77.22km，其中整治干支渠（管）16.53km，新建干支管60.69km；3、泵站工程新建泵站5座，整治泵站3座。

### 1. 渠首工程加固与改造

放水涵洞主要整治措施为：放水涵洞内埋设一根 $\phi 400$ 钢管，管道采用C20砼包封0.15m厚，并在放水涵洞出口设置闸阀控制室进行控制放水，管道设计流量 $0.068\text{m}^3/\text{s}$ 。老湾子渡槽拆除675m。

### 2. 渠道工程新建骨干管道60.69km及其渠系建筑物，整治骨干渠道16.53km及其渠系建筑物

新建工程骨干管道：

（1）新建自流干管全长3.38km：右干管1.36km，稿子凼干管2.02km，均为钢管埋设形式。

（2）新建自流支管全长5.47km。神龙支管3.13km，观音堂支管2.34km。均为钢管埋设形式。

（3）新建提灌干支管51.84km（新房子提灌干管长4.57km、新房子提灌支管长9.15km、柏树咀提灌干管长2.19km、柏树咀提灌支管长2.64km、吊咀山提灌干管长3.33km、吊咀山提灌支管长6.52km、曹大湾提灌干管长3.47km、曹大湾提灌支管长7.56km、黄坡坡提灌干管长4.82km、黄坡坡提灌支管长7.59km）。均为PE埋设形式。

渠系建筑物：

新建泄水闸2座，新建放水洞6处，新建下水梯步3处。

整治工程骨干渠道：

（1）整治左干渠：明渠7段，共计814m；渡槽2座，共计90m；隧洞1座，长度39.5m；暗渠1座，长度49.5m。

（2）整治提灌干支管15.54km：老湾子提灌干管长2.33km、老湾子提灌支管长4.45km，代桥提灌干管长3.68km、代桥提灌支管长5.08km。

### 3. 整治破旧老湾子、长伍间、代桥三座提灌站泵房，新建吊咀山、新房子、曹大湾、柏树咀、黄坡坡5座提灌站。

按照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要求，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须编制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2022年10月，建设运行单位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

心委托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进行验收调查报告的编写工作，并成立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保验收调查小组，并制定了相关质量控制管理制度，规范调查工作的实施，保证验收成果的准确性、可靠性。

为了查清工程环境保护措施“三同时”执行情况，环评批复意见的落实情况，了解工程建设对环境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保补救和减缓措施，消除不利环境影响，全面做好本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调查小组成员多次深入项目区进行现场调查。在获取了大量的调查资料的基础上，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生态影响类）（HJ394-2007）》，编制了本工程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p>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范围主要为泸县螺螄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及临时占地恢复情况。具体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1 验收调查范围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调查项目</th> <th colspan="4">调查范围</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周边 300m 范围区域，以及施工场地、表土剥离临时堆放场等周围 100m 范围区域；</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周边各 200m 以内的范围；</td> </tr> <tr> <td>大气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周边各 200m 以内的范围；</td> </tr> <tr> <td>水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td> </tr> <tr> <td>社会环境</td> <td colspan="4">工程直接影响区为区域周边居民</td> </tr> </tbody> </table>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项目周边 300m 范围区域，以及施工场地、表土剥离临时堆放场等周围 100m 范围区域；				声环境	项目周边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大气环境	项目周边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				社会环境	工程直接影响区为区域周边居民			
	调查项目	调查范围																																	
	生态环境	项目周边 300m 范围区域，以及施工场地、表土剥离临时堆放场等周围 100m 范围区域；																																	
	声环境	项目周边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大气环境	项目周边各 200m 以内的范围；																																	
	水环境	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																																	
	社会环境	工程直接影响区为区域周边居民																																	
调查因子	<p>根据本项目施工期、运营期污染物产生特点及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本次竣工验收调查表主要调查因子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2 验收调查因子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20%;">调查项目</th> <th colspan="4">调查因子</th> </tr> </thead> <tbody> <tr> <td>生态环境</td> <td colspan="4">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临时占地的恢复措施</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4">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td> </tr> <tr> <td>水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周边地表水</td> </tr> <tr> <td>社会环境</td> <td colspan="4">周边的居民安全性</td> </tr> </tbody> </table>					调查项目	调查因子				生态环境	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临时占地的恢复措施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水环境	项目周边地表水				社会环境	周边的居民安全性								
	调查项目	调查因子																																	
	生态环境	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临时占地的恢复措施																																	
	声环境	等效连续 A 声级 LAeq																																	
	水环境	项目周边地表水																																	
	社会环境	周边的居民安全性																																	
环境敏感目标	<p>本次验收调查以环评为基础，通过实地调查，对环评识别的环境敏感目标调查对照表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2-3 环境敏感目标一览表</b></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环境类别</th> <th style="width: 15%;">环评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th> <th style="width: 10%;">位置</th> <th style="width: 15%;">竣工验收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th> <th style="width: 10%;">位置</th> <th style="width: 10%;">变化情况说明</th> </tr> </thead> <tbody> <tr> <td>地表水</td> <td>项目水体</td> <td>/</td> <td>项目水体</td> <td>/</td> <td>无</td> </tr> <tr> <td>大气</td> <td>居民区</td> <td>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td> <td>居民区</td> <td>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td> <td>无</td> </tr> <tr> <td>声环境</td> <td colspan="4">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td> <td>无</td> </tr> <tr> <td>生态</td> <td colspan="4">保护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td> <td>无</td> </tr> </tbody> </table>					环境类别	环评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竣工验收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变化情况说明	地表水	项目水体	/	项目水体	/	无	大气	居民区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居民区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	无	声环境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无	生态	保护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				无
	环境类别	环评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竣工验收阶段保护目标及规模	位置	变化情况说明																													
	地表水	项目水体	/	项目水体	/	无																													
	大气	居民区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居民区	项目周边 500m 范围内	无																													
	声环境	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无																													
	生态	保护项目周边的自然植被				无																													
调查重点	<p>本次竣工验收调查重点为：工程建设对周边生态环境的影响，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分析已有环境保护措施的有效性，并提出环境保</p>																																		

护补救措施。

(1)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生态环境影响调查重点为工程建设完成后临时施工场地是否产生水土流失、植物景观破坏等生态影响以及所采取的生态恢复措施。

根据对运营期管网、水体等周边生态环境的现场踏勘，确定主要生态环境保护调查对象为项目临时施工场地、水体周边的生态恢复情况。

(2) 声环境影响调查：根据现场调查结果，本次声环境敏感点为项目周边 200m 范围内。

(3)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大气环境影响重点调查本项目周边环境质量状况，环境影响报告及批复所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

(4) 水环境影响调查：水环境影响调查重点为施工期废水处理措施落实情况。

(5) 社会影响调查：水体周边的居民交通安全性。

(6) 环境风险影响调查：项目周边的不正常动土对管网、水体的影响。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环境质量标准</b></p>	<p>综合考虑项目环境影响特点及环境保护部标准更新情况，现确定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采用的环境标准见下表。</p>				
	<p><b>表 3-1 环境质量标准一览表</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类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1996)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水环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水域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水域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学环境</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2类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 (Leq[dB (A)]): 6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 (Leq[dB (A)]): 6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 (Leq[dB (A)]): 5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 (Leq[dB (A)]): 50</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污染物排放标准</b></p>	<p>综合考虑项目环境影响特点及环境保护部标准更新情况，现确定本次环境保护验收调查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见下表。</p>				
	<p><b>表 3-2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类别</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验收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施工噪声</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01) 表 1 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01) 表 1 排放限值</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p>		7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间</p>	70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p>		5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p>	5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总量控制</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本项目属于非污染生态类项目，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p>				

**表 4 工程概况**

<b>项目名称</b>	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b>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b>	泸县万宝村、沙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曹湾村、一心村、田坝村（见附图一）

**1、建设项目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建设地点为泸县万宝村、沙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曹湾村、一心村、田坝村，现已完成竣工，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渠首工程加固与改造 2、整治、新建干支渠（管）77.22km，其中整治干支渠（管）16.53km，新建干支管 60.69km；3、泵站工程新建泵站 5 座，整治泵站 3 座。工程建成后，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将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0.51 万亩，将由现状灌面 0.50 万亩提高到 1.01 万亩，达到终期灌面要求

根据国务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2022 年 10 月，运行管理单位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进行验收调查报告的编写工作，并成立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保验收调查小组，本项目在完成项目主体工程建设的同 时，建设和完善相应的配套设施。

**1、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表 4-1 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

项目组成		环评拟建	实际建设	备注
主体工程	渠首工程加固与改造	放水涵洞 埋设一根 $\phi 400$ 钢管，并在放水涵洞出口设置闸阀控制室进行控制放水，在螺蛳山水库取水，管道设计流量 $0.068\text{m}^3/\text{s}$ 。	埋设一根 $\phi 400$ 钢管，并在放水涵洞出口设置闸阀控制室进行控制放水，在螺蛳山水库取水，管道设计流量 $0.068\text{m}^3/\text{s}$ 。	一致
		老湾子渡槽 拆除 675m。	拆除 675m。	一致
	泵站	新建泵站 5 座，分别为吊咀山提灌站、柏树咀提灌站、新房子提灌站、曹大湾提灌站、黄坡坡提灌站。提灌站采用灌潜一体泵站取水方式，一体式罐体为圆形，尺寸为 $2.5\text{m}$ （直径） $\times 4\text{m}$ （高），埋置深度约为 $3.5\text{m}$ ；控制室尺寸 $5.04 \times 3.24\text{m}$ 。  整治泵站 3 座：老湾子、长伍间、代桥泵站泵房破损、老化，需进行简装和更换门窗。	新建泵站 5 座，分别为吊咀山提灌站、柏树咀提灌站、新房子提灌站、曹大湾提灌站、黄坡坡提灌站。提灌站采用灌潜一体泵站取水方式，一体式罐体为圆形，尺寸为 $2.5\text{m}$ （直径） $\times 4\text{m}$ （高），埋置深度约为 $3.5\text{m}$ ；控制室尺寸 $5.04 \times 3.24\text{m}$ 。  整治泵站 3 座：老湾子、长伍间、代桥泵站泵房破损、老化，需进行简装和更换门窗。	一致

渠首工程加固与改造	整治工程骨干渠道	老湾子提灌主管工程：本次更换管道 2.33km，从老湾子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3m <sup>3</sup> /s；老湾子提灌支管工程：本次新更换管道 4.45km，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均为 PE 埋设形式	老湾子提灌主管工程：本次更换管道 2.33km，从老湾子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3m <sup>3</sup> /s；老湾子提灌支管工程：本次新更换管道 4.45km，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均为 PE 埋设形式	一致
		代桥提灌主管：本次更换管道 3.68km，从代桥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1m <sup>3</sup> /s；代桥提灌支管：本次更换管道 5.09km，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均为 PE 埋设形式	代桥提灌主管：本次更换管道 3.68km，从代桥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1m <sup>3</sup> /s；代桥提灌支管：本次更换管道 5.09km，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均为 PE 埋设形式	一致
		整治左干渠：明渠 7 段，共计 814m；渡槽 2 座，共计 90m；隧洞 1 座，长度 39.5m；暗渠 1 座，长度 49.5m。	整治左干渠：明渠 7 段，共计 814m；渡槽 2 座，共计 90m；隧洞 1 座，长度 39.5m；暗渠 1 座，长度 49.5m。	一致
	新建	新建右干管 1.36km，右干管由螺蛳山水库放水涵洞通过闸阀室控制朝西方向延伸至回龙湾，采用 1.0MPaφ400 钢管，壁厚 4.5mm。流量为 0.081m <sup>3</sup> /s	新建右干管 1.36km，右干管由螺蛳山水库放水涵洞通过闸阀室控制朝西方向延伸至回龙湾，采用 1.0MPaφ400 钢管，壁厚 4.5mm。流量为 0.081m <sup>3</sup> /s	一致
		新建稿子凶干管 2.02km，稿子凶干管由稿子凶水库放水设施朝东方向延伸至回龙湾，与右干管相接。设计流量为 0.116m <sup>3</sup> /s。	新建稿子凶干管 2.02km，稿子凶干管由稿子凶水库放水设施朝东方向延伸至回龙湾，与右干管相接。设计流量为 0.116m <sup>3</sup> /s。	一致
		神龙支管由右干管接出，沿小鹿溪河过高路公路，朝东方向延伸至神龙村，设计流量为 0.046m <sup>3</sup> /s；	神龙支管由右干管接出，沿小鹿溪河过高路公路，朝东方向延伸至神龙村，设计流量为 0.046m <sup>3</sup> /s；	一致
		观音堂支管由稿子凶干管接出，朝西南方向延伸至观音堂，设计流量为 0.093m <sup>3</sup> /s。	观音堂支管由稿子凶干管接出，朝西南方向延伸至观音堂，设计流量为 0.093m <sup>3</sup> /s。	一致
		新房子提灌主管：本次新建渠道 4.57km。由新房子提房子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3m <sup>3</sup> /s，新房子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9.15km，在新房子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新房子提灌主管：本次新建渠道 4.57km。由新房子提房子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3m <sup>3</sup> /s，新房子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9.15km，在新房子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一致
		柏树咀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2.19km，由柏树咀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3m <sup>3</sup> /s 柏树咀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2.64km，在柏树咀踢馆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柏树咀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2.19km，由柏树咀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3m <sup>3</sup> /s 柏树咀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2.64km，在柏树咀踢馆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一致

		吊咀山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3.33km，由吊咀山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m <sup>3</sup> /s 吊咀山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6.52km，在吊咀山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吊咀山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3.33km，由吊咀山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5m <sup>3</sup> /s 吊咀山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6.52km，在吊咀山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一致
		曹大湾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3.47km，由曹大湾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24m <sup>3</sup> /s 曹大湾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7.56km，在曹大湾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曹大湾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3.47km，由曹大湾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24m <sup>3</sup> /s 曹大湾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7.56km，在曹大湾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一致
		黄坡坡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4.82km，由黄坡坡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28m <sup>3</sup> /s 黄坡坡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7.59km，在黄坡坡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黄坡坡提灌主管：本次新建管道 4.82km，由黄坡坡提灌站取水，设计流量为 0.028m <sup>3</sup> /s 黄坡坡提灌支管：本次新建管道 7.59km，在黄坡坡提灌主管上分水，最小设计流量为 0.003m <sup>3</sup> /s，	一致
		新建支管：神龙支管 3.13km，观音堂支管 2.34km。 神龙支管由右干管接出，沿小鹿溪河过高路公路，朝东方向延伸至神龙村，设计流量为 0.046m <sup>3</sup> /s； 观音堂支管由稿子凶干管接出，朝西南方向延伸至观音堂，设计流量为 0.093m <sup>3</sup> /s。	新建支管：神龙支管 3.13km，观音堂支管 2.34km。 神龙支管由右干管接出，沿小鹿溪河过高路公路，朝东方向延伸至神龙村，设计流量为 0.046m <sup>3</sup> /s； 观音堂支管由稿子凶干管接出，朝西南方向延伸至观音堂，设计流量为 0.093m <sup>3</sup> /s。	一致
	新建泄水闸 2 座，新建放水洞 6 处，新建下水梯步 3 处	新建泄水闸 2 座，新建放水洞 6 处，新建下水梯步 3 处	一致	
临时工程	施工场地	本项目共设置 3 个工区，工区内设置 6 个施工场地，分别位于新房子提灌站西侧、老湾子提灌站南侧、吊咀山提灌站北侧、代桥主干管（K0+600）处、曹大湾提灌站东北侧、黄坡坡提灌站东北侧，占地面积共 1500m <sup>2</sup> ，施工场地内主要设置综合加工厂、机械停放地。设置 39 个材料堆放地，沿线布置，占地面积共计 7800m <sup>2</sup> 。	本项目共设置 3 个工区，工区内设置 6 个施工场地，分别位于新房子提灌站西侧、老湾子提灌站南侧、吊咀山提灌站北侧、代桥主干管（K0+600）处、曹大湾提灌站东北侧、黄坡坡提灌站东北侧，占地面积共 1500m <sup>2</sup> ，施工场地内主要设置综合加工厂、机械停放地。设置 39 个材料堆放地，沿线布置，占地面积共计 7800m <sup>2</sup> 。	一致
	施工营地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工程项目部、办公及生活福利用房均临时租用项目区附近居民住宅	本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工程项目部、办公及生活福利用房均临时租用项目区附近居民住宅	一致
	施工便道	新建施工便道共计 1.02km，施工便道宽 3.5m	新建施工便道共计 1.02km，施工便道宽 3.5m	一致

	临时堆土场	本项目不设置临时堆土场,开挖土石方沿线堆放,回填后剩余土石方运至附近农耕地进行回填平铺处理.	本项目不设置临时堆土场,开挖土石方沿线堆放,回填后剩余土石方运至附近农耕地进行回填平铺处理.	一致
	弃渣场	本项目不设置弃渣场,剩余少量余方运至附近农耕地进行回填平铺处理,平铺厚度不超过 30cm,后期便于耕作利用。	本项目不设置弃渣场,剩余少量余方运至附近农耕地进行回填平铺处理,平铺厚度不超过 30cm,后期便于耕作利用。	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施工废水:配套建设排水沟和小型成品隔油池、沉淀池等设备,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用于工地洒水降尘和施工回用水,不外排。	施工废水:配套建设排水沟和小型成品隔油池、沉淀池等设备,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用于工地洒水降尘和施工回用水,不外排。	一致
	废气	施工扬尘防治: 通过定期洒水降尘,限制车速等措施降低扬尘。	施工扬尘防治: 通过定期洒水降尘,限制车速等措施降低扬尘。	一致
	固废	生活垃圾在施工现场定点收集,并实行袋装化,定期交由当地生活垃圾清理公司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建筑垃圾及老湾子拆除固废运往建筑垃圾堆放场地集中堆放。	生活垃圾在施工现场定点收集,并实行袋装化,定期交由当地生活垃圾清理公司运至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理。建筑垃圾及老湾子拆除固废运往建筑垃圾堆放场地集中堆放。	一致
	生态恢复	对施工便道、施工场地等区域进行生态恢复。	对施工便道、施工场地等区域进行生态恢复。	一致
	土石方开挖	本项目共计开挖土石方 6.07 万 m <sup>3</sup> (自然方), 回填土石方 5.08 万 m <sup>3</sup> (压实方, 换算成自然方 5.98 万 m <sup>3</sup> ), 弃方 0.12 万 m <sup>3</sup> (松填方, 换算成自然方 0.09 万 m <sup>3</sup> )	本项目共计开挖土石方 6.07 万 m <sup>3</sup> (自然方), 回填土石方 5.08 万 m <sup>3</sup> (压实方, 换算成自然方 5.98 万 m <sup>3</sup> ), 弃方 0.12 万 m <sup>3</sup> (松填方, 换算成自然方 0.09 万 m <sup>3</sup> )	一致
	工程占地	本项目规划建设占地面积 39.21hm <sup>2</sup> , 其中永久占地 0.45hm <sup>2</sup> (耕地 0.08hm <sup>2</sup> , 非耕地 0.37hm <sup>2</sup> ), 临时占地 38.76hm <sup>2</sup> (耕地 28.69hm <sup>2</sup> , 非耕地 10.07hm <sup>2</sup> )。本工程永久占地主要是泵站、浆砌条石自流渠。	本项目规划建设占地面积 39.21hm <sup>2</sup> , 其中永久占地 0.45hm <sup>2</sup> (耕地 0.08hm <sup>2</sup> , 非耕地 0.37hm <sup>2</sup> ), 临时占地 38.76hm <sup>2</sup> (耕地 28.69hm <sup>2</sup> , 非耕地 10.07hm <sup>2</sup> )。本工程永久占地主要是泵站、浆砌条石自流渠。	一致

**表 4-2 工程量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渠道	Km	77.22	
1	明渠	Km	0.81	
2	整治暗渠	座/m	1/49.5	
3	整治渡槽	座/m	2/90	

4	整治所动	座/m	1/39.5	
(4)	管道			整治新建
二	配套建筑物			
1	新建泄洪闸	座	2	
2	新建放水洞	座	6	
3	新建下水梯步	座	3	
4	整治放水涵洞	座	1	
三	其他工程			
1	整治提灌站	处	3	
2	新建提灌站	处	5	

### 3、实际工程量与工程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根据调查并参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更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项目建设基本按照环评建设内容建设，其生产地点、工艺、规模、等未发生变动，本项目无变动情况。

### 4、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

本项目位于泸县万宝村、沙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代桥村、曹湾村、一心村，经现场调查，本项目周边敏感点较少，项目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环境敏感区。

### 5、生产工艺流程

本项目属于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项目建成运营后，主要为水的供应，项目在营运期正常供水状态下无“三废”产生。本项目中的提灌站建设，为环境正效益工程，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提高区域防洪能力，满足农业灌溉的需要，提升周边景观环境。

### 6、工程占地

根据环评报告表可知，本项目建设占地 39.21hm<sup>2</sup>（永久占地 0.45hm<sup>2</sup>（耕地 0.08hm<sup>2</sup>，非耕地 0.37hm<sup>2</sup>）因施工需要，需临时占地 38.76hm<sup>2</sup>，其中临时占地耕地 28.69 hm<sup>2</sup>，非耕地 10.07 hm<sup>2</sup>，临时占地不涉及基本农田。

施工临时占地，包括施工用道路、施工营地、料场、器材仓库、开挖和渣料临时堆积用地、设备场地占用等，在工程进入收尾工程阶段，各施工企业陆续退出场地，已按有关合同协议在退出场地时，按设计要求进行了基坑回填与“复林”及工程区的绿化建设工作。

### 7、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环评总投资 3342.87 万元，环保投资为 5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1%；项目实际

总投资 3342.87 万元，环保投资为 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65%，详情见下表。

**表 4-4 环保措施项目组成及投资一览表**

项目		环评要求		实际建设情况	
		环保措施	金额 万元	环保措施	金额 万元
废水治理	施工废水	配套建设排水沟和隔油池、沉淀池等设备，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用于工地洒水降尘和施工回用水，不外排	10	配套建设排水沟和隔油池、沉淀池等设备，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后用于工地洒水降尘和施工回用水，不外排	9.4
	生活废水	利用设置的旱厕收集后，用于周边旱地灌溉，不外排	/	利用设置的旱厕收集后，用于周边旱地灌溉，不外排	0.3
大气治理	施工扬尘	采用湿法作业、加盖篷布、对散料堆场采用水喷淋防尘	9	采用湿法作业、加盖篷布、对散料堆场采用水喷淋防尘	9.1
噪声治理	施工噪声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机械或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综合加工厂设置围栏，设置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4	合理布局、采用低噪声机械或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综合加工厂设置围栏，设置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4.2
	泵房噪声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6	合理布局，基础减振、隔声消声等措施	6.1
固体废物处置	建筑垃圾	分类回收，不能回收的运至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	5	分类回收，不能回收的运至政府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	5.2
	土石方	防尘网覆盖，洒水降尘		防尘网覆盖，洒水降尘	
	清淤淤泥	采用小型挖机集渣，采取即挖即运的形式，采用汽车转运至指定政府指定堆放场所，不在施工现场堆集。		采用小型挖机集渣，采取即挖即运的形式，采用汽车转运至指定政府指定堆放场所，不在施工现场堆集。	
	生活垃圾	统一送往当地城市生活垃圾收集点进行处置		统一送往当地城市生活垃圾收集点进行处置	
生态环境及水土流失	生态影响	项目施工结束后进行迹地恢复，场地平整，种植绿化	20	项目施工结束后进行迹地恢复，场地平整，种植绿化	20.7
合计		54		55	

**注：本项目环保设施工程全部为临时工程，已进行及时拆除并恢复场地原貌**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根据《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评报告及其批复，建设过程中对环境影响及其防治措施如下：

**1、施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施建设工程，属非污染生态型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集中在施工期，项目施工期的环境影响主要来自于施工扬尘、施工噪声、施工生产废水、建筑垃圾、废弃土石渣等造成的环境影响，同时，施工期还存在一定的社会环境影响和生态环境影响，施工期结束后这些影响将会随之消失。

### **(1) 施工期对水环境的影响**

施工废水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及生活污水。

####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施工废水：车辆冲洗、机械含油废水，经隔油池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外排。②生活污水：施工人员租住周边农户住房，利用农户现有设施收集利用，不外排。③为防止人行桥施工时施工废水、垃圾等对河流的污染，施工现场采取了设置挡土板、同时在挡板内设置截水沟，并对截水沟进行导流，在截水沟末端甚至沉淀池，并进行沉淀、消毒等方式处理。

### **(2) 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

施工期的废气主要是施工场地作业和运输过程产生的扬尘，施工机械产生的废气。

####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施工便道洒水降尘，出口设置车辆冲洗池，周边设置排水沟；  
②及时在填土区、作业区、地面洒水；  
③施工场地运输通道及时清扫、冲洗，减少车辆行驶扬尘；  
④加强了施工管理，在散料运输过程中用篷布盖严，防止沿路飞扬；  
⑤加强了物料管理，避免易起尘的原材料露天堆放，防止雨水冲刷进入水体；  
⑥施工单位在选用施工机械时，选择了新型环保型的设备并加强机械的维护，减少烟气排放。

### **(3) 施工期对噪声影响**

施工期间噪声主要来自于施工开挖、混凝土浇筑等施工活动中的施工机械运行、车辆运输和机械加工修配等。

施工作业机械品种较多，路基填筑有挖掘机、装载机等；这些机械运行时产生噪声值较高，联合作业时叠加影响更加突出。这些突发性非稳态噪声源将对施工人员和周围居民生活产生不利影响。

####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选用了符合国家标准低噪声设备，并加强对设备的维修保养，避免了由于设备非正常工作而产生高噪声污染。

②优化了施工布局，高噪声施工场所尽量远离敏感点。

③夜间（（22：00~6：00）施工，装载机、液压挖掘机等高噪声机械禁止施工作业。

④合理安排了车辆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

⑤根据《建筑施工现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确定工程施工场界应合理布局。

⑥对施工机械操作工人及现场施工人员按劳动卫生标准控制工作时间，采取了个人防护措施，如戴隔声耳塞、头盔等。

#### **（4）施工固体废物影响**

施工固废主要为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以及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弃渣。

#####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弃渣排放及治理措施：本项目共计开挖土石方 6.07 万 m<sup>3</sup>（自然方），回填土石方 5.08 万 m<sup>3</sup>（压实方，换算成自然方 5.98m<sup>3</sup>），需弃 0.12 万 m<sup>3</sup>（松填方，换算成自然方 0.09 万 m<sup>3</sup>）。根据项目区原始地貌地形及实际情况，本项目开挖土石方较肥沃，适宜耕作，剩余少量余方运至附近农耕地进行回填平铺处理，余方全部恢复迹地。

②建筑垃圾来源于项目建设过程中水泥袋、砂石、条石等。将建筑垃圾清运至指定的建筑垃圾堆放场地。

③生活垃圾袋装收集后，定期清运至政府指定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 **（5）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

##### **已采取环保措施：**

①在规划阶段工作的基础上，合理地选择工程建设的施工场地，明确施工范围，减少对红线外植被区域的占用，尽量避免对现有植被的破坏。

②合理安排施工进度，减少过多的施工区域，缩短临时占地使用时间，施工完毕立即进行植被恢复。

③土堆表面利用毛毡覆盖，防风防水，临时用地周边设置导排沟，导排沟下游设置污水沉淀池，集中收集雨季冲刷废水，经沉淀后作为施工用水回用。

④加强施工人员环保意识的宣教工作，提高对保护施工区及周边区域生态环境的认识，使之自觉保护区域内的绿地。

## **2、运营期环境影响**

本项目为属于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施的建设，项目在运营期正常供水状态时无废气、废水、固废产生，本项目为环境正效益工程，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提高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防洪与节水能力，满足农业灌溉的需要，提升周边景观环境。

### **(1) 废水:**

**已采取治理措施:** 本项目灌渠水用于灌溉, 不产生废水; 生活废水依托周边村民已有设施处理。

### **(2) 固废**

**已采取治理措施:** 维护时清理出淤泥, 用于周边植被覆土。

### **3、临时占地恢复影响**

根据现场实际勘查可知, 施工临时占地包括施工用道路、施工营地、料场、器材仓库、开挖和渣料临时堆积用地、设备场地占用等。项目在工程进入收尾工程阶段时, 各施工企业已陆续退出场地, 并按设计要求进行了基坑回填或进行“复林”及工程区的绿化建设工作。

### **4.水土流失**

本项目工程开挖改变原有的地形地貌, 使植被、土壤受到不同程度的扰动、破坏, 表层土裸露或形成松散堆积体, 失去原有植被的防冲、固土能力, 均衡状态被破坏, 原有水土保持设施造成不同程度的损坏, 产生新的水土流失; 少量弃土弃渣不会形成危险边坡, 不会导致冲刷、崩塌。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 对原有临时建筑物进行了拆除并恢复原貌, 对弃渣场弃土进行了回填处理, 并采取了植物措施: 及时进行了植被恢复措施, 播撒草籽, 恢复绿化。

### **5、社会环境影响**

#### **(1) 防洪减灾**

项目已修建完工, 建设完成后可使周边居民生活得到更好的保障, 保证正常的生产和生活秩序。

#### **(2) 社会效应**

项目运营后, 防洪能力会显著提高, 对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促进社会稳定, 减轻洪涝灾害对当地人民带来的巨大心理压力有利。可为附近居民提供一个安居乐业、休养生息的良好环境, 促进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

##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根据《泸县三溪口杨九灌区渠系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评报告，对环评报告中的环境影响评价回顾如下：

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位于泸县四川省泸州市泸县项目位于四川省泸州市泸县万宝村、沙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代桥村、曹湾村、一心村。建设内容主要为整治、新建干支渠（管）77.22km，其中整治干支渠（管）16.53km，新建干支管 60.69km；整治破旧老湾子、长伍间、代桥三座提灌站泵房，新建吊咀山、新房子、曹大湾、柏树咀、黄坡坡 5 座提灌站。工程任务为保障渠道输水能力，为下游灌面灌溉用水提供保障，工程建成后，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将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0.51 万亩，将由现状灌面 0.50 万亩提高到 1.01 万亩，达到终期灌面要求。

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符合相关规划要求，选址和平面布置合理，采取的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可行，环境风险水平在可接受范围内；项目建设与“三线一单”的相关要求是符合的；项目建设造成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确定的环境质量要求。

在建设单位认真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按照报告描述的建设内容和建设规模进行建设、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风险防范措施的情况下，可将项目对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从生态环境保护的角度来看，本项目的建设可行。

###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泸市环泸县建函[2021]122 号”对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如下：

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

你中心报送的《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本项目位于泸县泸县万宝村、砂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代桥村、曹湾村、一心村、田坝村，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1、渠首工程加固与改造；2、整治、新建干支渠（管）77.22km，其中整治干支渠（管）16.53km，新建干支管 60.69km；整治破旧老湾子、长伍间、代桥三座提灌站泵房，新建吊咀山、新房子、曹大湾、柏树咀、黄坡坡 5 座提灌站。项目建成后，新增有效灌溉面积 0.51 万亩，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灌溉面积提升至 1.01 万亩。项目总投资 3342.8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4 万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该项目属于其中第一类“鼓励类”中第二项“水利”中第 14 条“灌区及配套设施建设、

改造”，并经泸县发展和改革局立项批复(泸县发改[2021] 110 号)，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用地在原划拨用地范围内，本次工程不新增用地，与城镇规划不冲突。

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排放稳定达标且符合总量控制要求的前提下，项目按照报告表所列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从环境保护角度可行。你单位应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本批复要求。

##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各项水环境保护措施。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不设置食宿。施工人员租用周边农户住房，生活污水依托周围农户污水处理设施收集处理。施工场地设置清洗设施及冲洗池；施工废水经排水沟收集通过隔油沉淀处理后，上清液用于洒水降尘，所有废水严禁外排。

(二)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和优化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严格执行《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关于印发泸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等要求，控制和减小施工扬尘污染。开挖料沿线堆放，四周设置围堰；堆土地面采用彩条布铺垫，并用防尘网遮盖。

(三)落实和优化各项噪声治理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作业。合理布局施工场地，水泵设置远离居民点，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保养，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

(四)落实和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开挖土石方主要用于耕作，剩余少量运至附近农耕地用于回填；淤泥即挖即运，使用汽车运至政府指定堆放场所，不在现场收集；建筑垃圾采用分类处理，回收可利用部分，不能综合利用的部分经收集后，由专车转运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放场地。渡槽全部清运至建筑垃圾堆放场地堆放。生活垃圾袋装，定期清运至政府指定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

(五)落实生态保护措施。穿越小鹿溪选择枯水期进行施工，避开暴雨季节，做好挖填方的合理调配工作。施工期间严禁在河道采砂、取石、倾倒建筑垃圾或废水，及时恢复施工过程破坏的植被；使用密目网对未完工区域进行临时覆盖；严格控制临时占地区域，竣工后恢复原状；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及时拆除临时建筑物、平整土地，并采取生态恢复措施。

(六)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和优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切实加强日常管理，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保证环境安全。

三、总量控制：根据根据报告表预测，本项目不排放总量控制污染物，不许可污染物排放总量。

四、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工程的性质、规模、工艺、地点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否则不得实施建设。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规定的程序和标准，组织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公开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

五、项目应依法完备其他行政许可手续。

六、请泸州市泸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将本项目纳入双随机监管。

**表 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p>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并优化各项水环境保护措施。项目不设置施工营地，不设置食宿。施工人员租用周边农户住房，生活污水依托周围农户污水处理设施收集处理。施工场地设置清洗设施及冲洗池；施工废水经排水沟收集通过隔油沉淀处理后，上清液用于洒水降尘，所有废水严禁外排。</p>	<p><b>已落实：</b>经调查，施工废水经收集沉淀后回用于施工或洒水降尘，确保施工期间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施工期严格执行“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以及“四川省灰霾污染防治实施方案”的规定，控制和减小施工扬尘污染。</p>
<p>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和优化各项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严格执行《国务院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关于印发泸州市打赢蓝天保卫战等九个实施方案的通知》等要求，控制和减小施工扬尘污染。开挖料沿线堆放，四周设置围堰；堆土地面采用彩条布铺垫，并用防尘网遮盖</p>	<p><b>已落实：</b>经调查，施工期生产生活废水、生活垃圾处理措施，加强施工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维护和管理，确保正常运行。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加强施工道路清扫和洒水降尘工作，消除和减轻扬尘、噪声对周围环境的不利影响。</p>
<p>落实和优化各项噪声治理措施。合理安排施工时间，禁止夜间作业。合理布局施工场地，水泵设置远离居民点，选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保养，降低施工噪声的影响。</p>	<p><b>已落实：</b>经调查，加强管理，施工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施工平面布置，进出施工区域的运输工具限速、禁止鸣笛，施工器械严禁抛掷，合理安排施工时间。</p>
<p>落实和优化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开挖土石方主要用于耕作，剩余少量运至附近农耕地用于回填；淤泥即挖即运，使用汽车运至政府指定堆放场所，不在现场收集；建筑垃圾采用分类处理，回收可利用部分，不能综合利用的部分经收集后，由专车转运至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堆放场地。渡槽全部清运至建筑垃圾堆放场地堆放。生活垃圾袋装，定期清运至政府指定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p>	<p><b>已落实：</b>经调查，生活垃圾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建筑垃圾、不能回填的废弃物妥善堆放、并及时运至指定地方处置。</p>
<p>落实生态保护措施。穿越小鹿溪选择枯水期进行施工，避开暴雨季节，做好挖填方的合理调配工作。施工期间严禁在河道采砂、取石、倾倒建筑垃圾或废水，及时恢复施工过程中破坏的植被；使用密目网对未完工区域进行临时覆盖；严格控制临时占地区域，竣工后恢复原状；主体工程施工结束后，及时拆除临时建筑物、平整土地，并采</p>	<p><b>已落实：</b>经调查，优化施工场地布置，控制和减少因工程开挖等活动对工程区植被和景观以及人居环境带来的影响和破坏。落实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及时采取措施对渣场、道路、施工迹地等进行生态环境恢复建设。</p>

取生态恢复措施。	
<p>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和优化各项环境风险防范措施，配备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切实加强日常管理，有效防范环境风险，保证环境安全。</p>	<p><b>已落实：</b>经调查，已指定环境污染事故应急预案，配备了必要的应急设备和物资。</p>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结果

施 工 期	生 态 影 响	<p>(1) 生态敏感区调查：根据调查，本工程永久占地 0.45hm<sup>2</sup>。临时占地占地不涉及林地、基本农田，不涉及重要和敏感生态区。</p> <p>(2) 周边植被环境现状调查：本项目临时占地在工程结束后已全部进行恢复原貌，临时占地对生态环境将产生较小的影响。</p> <p>(3) 生物多样性调查：项目所在区域内植被现状由于受到人为活动的影响，该区域内原生植被早已遭到破坏，区域植被均为次生植被和人工植被，群落结构比较单纯，种类不多，林相质量不高。未发现野生珍稀濒危植物和地方特有植物，工程施工活动也没有涉及此类保护植物。路基清除和临时占地的使用会导致部分植物植株的死亡，受影响植物种类都是广泛分布种，区域资源丰富，不会导致植物的濒危或灭绝。</p> <p>(4) 临时占地生态恢复情况调查：根据现场踏勘及收集资料，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临时占地施工结束后进行了播草种等生态恢复，根据现场勘查恢复效果良好。</p>
-------------	------------------	---

	污染影响	<p>本项目施工期已结束，根据现场调查，施工期不存在污染遗留问题。另根据对周边敏感点的调查，本项目施工期间未发生过环境污染事件或扰民事件。</p>
	社会影响	<p>根据现场调查，项目施工期未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等，项目占地已经完成生态恢复，不存在搬迁移民，故本项目建设对社会影响较小。</p>
运营期	生态影响	<p><b>生物多样性调查：</b>临时占地已进行生态恢复，因此该项目的建设对生物多样性和生物量的影响较小。</p>
	污染影响	<p>本项目为水利工程项目，属非污染生态型项目，营运期间，无“三废”污染物外排，项目建成后，有利于提高周边居民的防洪能力，不会对环境产生不利影响。</p>
	水体环境	<p>本项目为属于水利项目的建设，由于管网埋于地下，管线建成运营后，主要为水的供应，项目在运营期正常供水状态时无“三废”排放，本项目为环境正效益工程，项目的建成有利于提高区域防洪能力，满足农业灌溉的需要，提升周边景观环境。</p>
	社会影响	<p>根据走访调查，当地群众对本项目建设基本上是赞同的，对项目环保措施基本都满意，通过调查了解，本工程在施工期和运营期过程中与当地居民关系融洽。总体来说，本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基本令人满意，最大程度地减小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公众反映良好。</p>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生态	无			
水	无			
气	无			
声	无			
电磁	无			
震动	无			
其他	无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营期）**

**1、施工期环境管理**

在本工程施工阶段，建设单位设立了环保管理机构，主要负责落实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

建设单位对各施工合同段规定：环境保护工作要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施工单位成立由项目经理任组长的环境保护领导小组，配备一定数量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技术人员，建立了环保检查制度，把环保措施层层落实，做到责任到人，奖罚分明，采取行之有效的施工措施。由项目指挥部人员组成现场稽查组，具体实施环保检查、督促、处理的职能，切实加强水体建设环境保护和防止水土流失的现场管理，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加大现场稽查力度，努力做好环保现场管理工作。

施工单位负责本单位所辖路段的环保工作，严格要求所管队伍，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在施工中严格贯彻各项有关环保方面的管理制度和执行有关环保的法规、政策；其负责人为项目经理和分管领导，对环保工作的好坏直接负责，如有被上级主管部门奖励或违约处理的，将直接对负责人兑现。

制度与具体措施：

（1）建设单位负责施工期具体的环境管理与污染防治工作，与施工单位共同协商合作，将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写入相应的合同条款中；

（2）施工单位具体负责施工区域环境保护工作，制定施工现场文明施工和环境保护制度和措施，要求每个施工队安排专人负责环保和文明施工工作；

（3）落实环境影响报告及其批复施工期间的环保措施：例如安排专门的洒水台车，适时洒水减少场尘污染；弃渣集中堆弃，拌合场都远离居民区；对周边适宜路段进行绿化等；

（4）把工程环境监理纳入工程监理进行日常管理，确保各项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得到落实。

根据对施工周边居民的走访情况得知，本项目施工期没有对周边居民的生活学习、周边水体、生态环境等产生明显的影响，且本项目施工期的影响是短暂的，随着施工的开始，项目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也随之消失，由此可见，该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工作基本满足建设项目施工期环境管理的要求。

## 2、营运期环境管理

营运期环境管理工作由接收单位协调管理，尤其对管网、堰塘的安全进行管理、工程维护等，其他的管理职能自动转移到政府的各个职能管理部门，以便各部门对该项目有清楚的了解以各施其职。

(1) 从现场调查结果来看：项目已全部完成施工期临时占地的迹地恢复，无环境遗留问题。

(2) 加强运营管理，同时定期对工程进行维护保养。

总体来看，本工程施工期和运营期设置环境管理机构，并有人员专职具体负责工程施工和运营的环保工作，基本符合环保要求。

###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如有监测需要，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实施。

### 环境影响报告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建设单位在施工期未开展环境监测工作，但及时公告了周边住户，未发生投诉情况。

营运期正在开展验收工作，根据项目性质，无需开展监测工作。

建议建设单位根据本《调查报告》的要求，结合本项目周边环境影响的特点，进行营运期环境保护跟踪监测工作，掌握周边环境状况，以便在适当时候采取进一步的防护措施。如需开展环境监测工作可委托当地具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

###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项目建设期、运营期环境管理工作基本到位，工程建设期环保工作基本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完成了绿化、防护等环境保护设计；在建设的各阶段均有相适应的环保机构，工程监管得力，效果较好，为工作人员与周边居民提供了一个安全的交通功能。建议加强主体工程日常巡查，保证工程的安全及稳固。

## 表 10 调查结论及建议

### 1、工程概况

《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由泸县水利推广中心建设，2021年5月泸县水利推广中心委托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编制《泸县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泸州市生态环境局2021年7月15日以泸市环泸县建函[2021]22号文件给予批复。项目已于2021年8月开始开工建设，2021年12月工程竣工，现已正常试运行。本次整治主要为整治、新建干支渠(管)77.22km，其中整治干支渠(管)16.53km，新建干支管60.69km；整治破旧老湾子、长伍间、代桥三座提灌站泵房，新建吊咀山、新房子、曹大湾、柏树咀、黄坡坡5座提灌站。工程任务为保障渠道输水能力，为下游灌面灌溉用水提供保障，工程建成后，螺狮山水库中型灌区将新增有效灌溉面积0.51万亩，将由现状灌面0.50万亩提高到1.01万亩，达到终期灌面要求。

### 2、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 (1)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工程临时占地已全部进行恢复。根据现场踏勘及收集资料，项目实际施工过程与环评报告基本一致，永久占地0.45hm<sup>2</sup>，临时用地施工结束后进行了播草种生态恢复，根据现场勘查恢复效果良好。

#### (2) 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期废水经沉淀后进行回用，对环境的影响较小。运营期无废水排放，对外环境无污染。

#### (3)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工程施工期间采取洒水抑尘措施后，工程施工期对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施工期间没有收到大气环境污染方面的投诉。根据项目性质，本项目运营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 (4) 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为施工期噪声通过基础减振及隔声、加强管理后对外环境的影响较小。运营期无噪声污染。

#### (5) 固体废物影响调查结论

本项目运营期自身不产生固体废物，施工期人员产生生活垃圾经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运送到垃圾处理场集中处理。建筑垃圾采用分类处理，回收可利用部分，不能综合利用的已运至指定建筑垃圾堆放场处置。项目采取了以上措施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 (6) 社会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当地公众对本项目建设基本上是赞同的，对项目环保措施基本都满意，通过调查了解，本工程在施工期和运营期过程中与当地居民关系融洽。总体来说，本工程建设和运营期间环境保护工作基本令人满意，最大程度地减小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公众反映良好。

### **3、环境管理及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工程将施工期环境监理纳入工程监理，工程建设过程主动接受当地环境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但未开展施工期环境监测。经本次验收调查走访周边居民，均未反映施工对周边环境造成明显不利影响，且当地环保部门未收到环保投诉。

### **4、建议**

- (1) 要定时对本项目进行巡查与定期维护，防止出现水体洪灾等情况的发生。
- (2) 制定好运营期事故风险预案。

### **5、调查结论**

综上所述，《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建设过程中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基本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的要求。建设单位在施工期认真开展环境管理工作，工程产生污染物排放和生态破坏得到了有效的处理，基本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提出的各项措施和要求。目前，水体周边生态环境恢复良好，污染防治与控制措施效果基本满足要求，总体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环保验收。

##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泸县螺蛳山水库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	泸县万宝村、沙土村、雷公村、螺蛳山村、代桥村、曹湾村、一心村				
	项目业主	泸县水利技术推广中心						邮编	646100	联系电话	15984007305		
	行业类别	N7690 其他水利管理业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1年7月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1年12月			
	设计生产能力	/						实际生产能力	/				
	投资总概算(万元)	3342.8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4	所占比例%	1.6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实际总投资(万元)	3342.87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5	所占比例%	1.65%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环评审批部门	泸州市生态环境局	批准文号	泸市环泸县建函[2021]22号		批准时间	2021年7月15日	环评单位	四川金原工程勘察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环保验收调查单位	四川瑞兴环保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批准时间	/						
	废水治理(万元)	9.7	废气治理(万元)	9.1	噪声治理(万元)	10.3	固废治理(万元)	5.2	绿化及生态(万元)	20.7	其它(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t/d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Nm <sup>3</sup> /h			年运行时间	365天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氟化物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